

试谈“互联网+教育”视域下如何培养教师的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

幸恩华

(岑溪市中等专业学校, 广西梧州 543200)

摘要：“互联网+教育”时代的教育质量提升，对教师的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教师作为推动学校信息化建设的重要力量，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已成为新时代教师不可或缺的基本素养，成为影响学校整体教学水平的关键因素。因此，“互联网+教育”时代的教育质量提升背景下，如何更加有效地培养教师的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已成为当前各级各类学校教学改革面临的关键问题。基于此，本文从中职教育质量提升的视角出发，对“互联网+教育”视域下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培养路径展开积极探索，以不断提升广大教师的专业化水平，推动职业教育质量向更高水平发展。

关键词：“互联网+教育”；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

没有高水平的教师队伍，又何谈高质量教育。当前，我国教育现代化建设已迈入教育信息化2.0实施的关键阶段，教师作为“互联网+教育”建设的重要参与者与实践者，其自身的信息素养与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能够为我国“互联网+教育”建设的深入推进提供强大动力。当前，全国各级各类学校的智慧校园与网络教育资源建设已初具规模，新理念、新技术、新环境对传统教学理念与教学模式造成了重大冲击。但是从整体来看，教师的信息素养与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仍不容乐观。因此，在“互联网+教育”的大背景下，如何培养、提升教师的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还需要我们持续探索。

一、“互联网+教育”视域下教师专业发展诉求

(一) 专业理念更新

专业理念是指教师在教育教学过程中所秉持的信念、教学理念等，其对于教师的教学、科研等工作有着重要的指引、统领作用。随着“互联网+教育”的发展，各种新兴技术在教育教学领域的应用更加广泛，其所引发的教育变革，推动了新时代教育范式的再造与重塑。作为“互联网+教育”背景下的教育工作者，需要转变理念，树立新的教学观、教育观，正确认识、理性看待新兴技术在教育教学领域的应用，所引发的一系列变革，如突破时空限制、人机协同的教学活动、数据驱动下的学习评价等，从而更好地适应“互联网+”时代的教育发展。

(二) 专业知识扩增

专业知识是教师开展教育教学活动的根基所在。“互联网+教育”背景下，教师不仅应该具备学科本体知识、条件性知识以及实践性知识，随着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应用，教师还应具备基本的技术性知识、技术应用的本体性知识，理解新兴技术为教育教学赋能的底层逻辑、应用价值，了解“互联网+教育”的未来发展趋势。此外，新兴技术在教育教学领域的渗透与应用，还可推动教师知识的延伸与扩增。例如，新媒体在语文教学中的应用，能够丰富阅读与写作教学方法；在物理、化学教学中引入虚拟现实技术，能够带来证伪实验方法。总之，新兴技术在教育教学领域的应用而引发的教育变革，要求教师与时俱进，及时更新专业知识，提高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以更好地胜任学科教学。

(三) 专业能力发展

专业能力是指教师在教学组织、实施、管理等方面所表现出来的能力。“互联网+”背景下，各种新兴技术在教育教学领域的有效应用，还需要教师掌握新兴技术的应用能力，提高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推动新兴技术与教育教学活动的有机结合。具体而言，教师需要具备以下能力：一是技术应用能力，即教师能够

熟练应用、有效驾驭基于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大数据等技术的智能教学环境、智能学科工具等，开展基于智慧教育平台、网络学习空间、智能教室、数字化学科实验室等的教学；二是技术支持的创新教学能力，即教师具备数据驱动、人机协同的创新教学策略与学习方式，能够开展线上线下混合教学、虚实融合教学、远程协同教学、精准教学等新型教学；三是具有开展数据采集、分析、应用的能力。新兴技术驱动教育教学走向数字化，数据成为教师教育工作的重要生产要素，教师需要具备教育数据的采集、分析、挖掘、应用能力，能智能采集、分析挖掘学情或教情数据，推动教育教学从经验主义走向数据驱动。

二、“互联网+教育”背景下培养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的必要性

现阶段，针对教师的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培养，仍以职后培养模式为主。当然，这种培养模式无论从性质还是形式等各方面，都具有一定的合理性，且取得了非常显著的教育成效。但是，不可否认，这种培养模式也存在其局限性。教师们日常的教学任务、科研任务就已经非常繁重了，为了应付计算机能力等级考试、评优评先、职称评审而参加计算机应用能力的强化培训，对于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的提升作用并不明显。近年来，随着青年教师自我提升意识的不断提升，继续教育规模的不断扩大，教师专业发展目标的迁移以及教师培训重心的下移，校本培训在促进教师能力提升、推动教育质量提升等方面的优势日渐显现。

在“互联网+教育”背景下，校本培训无疑是最具活力与实效性的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培养方式。校本培训能够从本校教师的实际情况出发，就地取材、因地制宜，灵活安排培训时间、合理安排培训强度，从而有效提升教师的适应能力，提升培训实效。与此同时，校本培训还可促进不同学科教师之间的相互交流，推动学科整合。校本培训本身具有“校内开展、立足学校、为了学校”的特点，能够有效将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的提升、信息技术的应用能力的提升与教育教学实践有效结合起来。校本培训以其突出优势，近年来得到快速发展与完善，受到了越来越多一线教师、教育研究者的认可，在促进教师信息化素养提升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作用，并逐渐发展成为促进教师专业成长与发展的重要途径。

因此，“互联网+教育”视域下的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的提升，需要学校将教师的集中培训与教师专业发展引领下的信息化教学实践与教研进行充分结合，以校本培训为主要途径，结合教学实践，针对教师的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的发展需求，组织教师结合信息技术应用过程中遇到的种种问题，开展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的培养，促进教师的专业成长与发展，推动职业教育质

量的不断提升。

三、“互联网+教育”视域下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培养路径

《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中明确提出“三全两高一加大”的发展目标，其中，“两高”教师指信息化技术在教育领域的应用水平以及师生信息化素养的全面提高。根据《行动计划》的指示要求，我们从以下方面对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培养策略提出以下建议：

（一）政府主导，完善培训政策

针对当前各级学校普遍存在的教师信息化素养不高的问题，需要当地政府与教育部门制定相关措施，完善培训政策，为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的培养提供保障与支持。首先，各地政府与教育部门可将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的培养纳入教师资格认证、入职教育、绩效考核、评优评先、职称评审等的硬性条件或相关措施中，以增强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发展的外在驱动力。其次，还要进一步完善各学校教育信息化评估办法与评审力度，以达到以评促建、以评促改的效果。以教育信息化建设水平评定驱动信息化技术在各学科教育教学中的应用，促进各学科教师信息化素养的提升。与此同时，通过不断完善“互联网+教育”评估办法，还可有效促进各个学校以及各学科教师对“互联网+教育”建设重视程度的不断提升。

（二）实际出发，明确培训主题

首先，学校可通过摸底测试、问卷调查、交流访谈、个人需求申报等多种方式了解教师对于信息化教学技术的掌握情况以及应用现状，并综合测试结果、访谈记录、申报内容确定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培养的具体内容、目标与培训方案。此外，还可根据调查结果对不同层次的教师群体进行分类培训，最大化地弥补教师信息素养参差不齐的问题，解决统一培训内容与教师个性化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发展需求之间的矛盾。与此同时，学校还应根据“互联网+教育”建设整体目标与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培养发展现状，不定期对教师进行信息化应用技能考核与业务能力评定，并根据考核、评定结果对教师参训群体进行重组与调整，确保信息化技能培养内容能够切实满足不同层次教师的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发展需求。这种立足于实际、因地制宜、因材施教的校本培训模式才能被教师所接受，才能有效调动教师参与培训的积极性，才能在培训过程中引起各学科、各层次教师的共鸣，才能获得理想的培训效果。

（三）立足根本，丰富培训方式

基于教育质量提升的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的培养，其培养内容应侧重于对各学科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与实践技能的培养。因此，在培养中，学校应针对教师的不同年龄段、不同水平，通过分类调控、分层指导、多方督导的方式，推动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培养的实施与开展。与此同时，根据不同教师群体的个性化信息化素养的发展目标以及相应的培养内容与要求，灵活选择培训方式，通过案例教学、专题讲座、团队学习、课题研究等丰富性培训方式，为教师带来更加良好的培训体验，从而有效避免因培训渠道单一、培训模式固化而影响参训教师参与培训的积极性，打造信息获取多渠道、培训与反馈相结合、个性发展与团队学习相统一的多元化校本培训模式，从而有效激发参训教师参与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的积极性，增强培训效果，推动信息化教学质量的提升。

（四）扎实推进，淡化行政力量的影响

“互联网+教育”视域下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的培养，

还需要学校积极营造良好的培训氛围，引导广大教师充分意识到参与培训、增强信息化素养的重要意义与必要性。例如，学校可邀请教育专家到学校开展相关专题讲座，使得教师能够进一步了解“互联网+”未来发展的必然趋势，认识到“互联网+教育”建设对教育工作者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的具体要求，从而有效激发教师参加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培训的内驱力，促使其能够以更加开放、主动地心态参与到培训中，避免因受众教师的消极、抵触、敷衍了事的情绪与态度影响了校本培训的开展效率。当然，良好氛围的营造绝不是通过一两次专家讲座或思想动员大会就能实现的。因此，学校应遵循自由、民主、平等的参与原则，淡化行政力量的影响，全力落实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培养的方方面面，动员全体教师都能够参与到培训的方案制定、内容整合、时间安排、场所选择、方法选取等各个环节，如此才能增强教师对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培训的思想认同，确保培训的扎实推进，提升培训的开展成效。

（五）建立档案，完善培训评价体系

为进一步提升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培养实效，学校还可可为教师建立个人档案，将参训教师参加培训的项目名称、参训时间、培训内容以及所取得的成绩纳入档案，为其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的最终评价提供可靠依据，同时还有助于教师了解自身在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方面存在的短板，反思自身信息化素养发展情况。此外，学校还要引导教师认识到对其进行分类培训、分层指导，并不代表对他们的分等鉴定，而是为了更好地对教师的信息化素养现状进行诊断，以及时发现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发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解决问题。因此，学校应不断完善培训评价体系，改变以往教师继续教育中“以分数定终身”结果性评价方式，增加形成性评价以及发展性评价所占比重，提升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评价体系的科学性，确保校本培训实效。

三、结语

总之，“互联网+教育”视域下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的培养，需要教育部门与学校根据《2020 年教育信息化和网络安全工作要点》《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等纲领性文件中关于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培养的相关要求，立足于实际，完善校本培训政策、明确培训主题、丰富培训方式、优化培训评价体系，激发教师参与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培训的积极性，促进教师信息化素养的不断提升，获得专业成长与发展，推动“互联网+教育”建设的稳步实施，从而将我国职业教育质量推向更高水平。

参考文献：

- [1] 石玉玲. 中学化学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现状及影响因素研究 [D]. 华中师范大学, 2021.
- [2] 吴许建. “互联网+教育”背景下中职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校本培训方案的研究 [J]. 电脑知识与技术, 2020, 16(34): 69-71.
- [3] 徐婷. 高职院校文科专业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提升路径 [J]. 中国管理信息化, 2020, 23(21): 224-226.
- [4] 汪玉洁, 唐宗琴, 汪岳等. “互联网+教育”视域下幼儿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研究 [J]. 家庭生活指南, 2019(09): 92-93.
- [5] 金鑫, 疏国会. 高职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培养模式研究——基于 TPACK 视角 [J]. 无锡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18, 17(06): 22-25.

课题项目：家校社课题 “互联网+教育”背景下教师信息化教学设计能力研究（课题项目编号：EDU0014）